

证券代码：688458

证券简称：美芯晟

公告编号：2025-002

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5年1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线上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全体董事均出席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人董事长程宝洪先生（Mr. CHENG BAOHONG）主持，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各项议案，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企业价值的高度认可，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及增强投资者信心，同时为进一步完善公司与员工之间风险共担、利益共享的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及骨干团队的积极性，促进公司的长远稳健发展，结合公司目前实际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战略等综合因素，同意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回购公司公开发行的普通股(A股)股份，并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二）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了更好地支持公司业务发展，增加流动性储备，三年之内，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单笔授信期限以银行审批为准，授信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国内保函、国内信用证、国内买方保理、银行承兑汇票等，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18 日